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离任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副总经理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2月5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赵义群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

因工作变动原因，公司副总经理赵义群先生辞去电投能源副总经理职务，原定第八届经理层任职期限为2024年9月14日至2027年9月11日。赵义群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后，不在电投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任职务，不持有公司股份。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赵义群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正常开展，赵义群先生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离职交接工作。

(三)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中，赵义群先生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于2025年5月16日出具了《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函》：“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持有

上市公司股份。2.若本人在本承诺函出具日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3.本人知悉上述承诺可能导致的法律后果，对违反前述承诺的行为本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除此之外，赵义群先生不存在其他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事项。

董事会对赵义群先生担任副总经理以来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致以诚挚的感谢！

二、备查文件

副总经理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5日